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W (Cayman) Therapeutics Co. Ltd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6)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由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C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6年5月19日，本公司根據2020年10月14日採納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的條款將合共2,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田豐先生（「田先生」）（「承授人」）。

授出購股權

於2026年5月19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的條款向承授人授出合共2,000,000份購股權。所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26年5月19日（「授出日期」）

承授人數目： 一名承授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田先生）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2,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授權承授人可按下述行使價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股份」）。

- 所授出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股份2.32港元，即(i)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每股股份2.10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2.32港元；及(iii)每股股份面值0.00001美元三者的最高價。
- 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 每股股份2.10港元
- 購股權行使期： 2026年5月19日至2036年5月18日(包括首尾兩天)
- 購股權歸屬安排： 就授予田先生的2,000,000份購股權而言，相關數目的購股權應自田先生達成相關表現目標的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有關歸屬開始日期如下：
- 500,000份購股權應自達成首個表現目標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
 - 500,000份購股權應自達成第二個表現目標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
 - 500,000份購股權應自達成第三個表現目標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
 - 250,000份購股權應自達成第四個表現目標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及
 - 250,000份購股權應自達成第五個表現目標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

儘管有上述規定，田先生應於不遲於2035年11月18日前達成一項或多項上述表現目標，乃由於相關部分購股權應自達成若干表現目標的日期起計6個月開始歸屬。

薪酬委員會確認，田先生所獲授2,000,000份購股權的若干歸屬期或會自授出日期起計少於12個月。經考慮(i)相關歸屬開始日期與田先生達成相關表現目標的日期掛鈎；(ii)田先生至今的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以及其潛力；(iii)田先生的薪酬包括獲授購股權作為薪酬待遇的一部分；及(iv)薪酬委員會已審閱田先生的薪酬待遇以符合行業慣例，薪酬委員會認為，允許歸屬期少於12個月的情況可有效激勵田先生進一步提升表現及效率，以達成授出的各表現目標，從而為本集團帶來利益及增長，此安排亦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之目的。

表現目標：

就授予田先生的2,000,000份購股權而言，田先生所獲授購股權的歸屬須待田先生達成若干表現目標及其他要求方可作實。該等表現目標包括相關歸屬期的運營里程碑。購股權僅會於田先生達成相關表現目標的情況下方可歸屬。倘田先生未能達成，則相應歸屬期的未歸屬購股權將自動失效。

退扣機制：

向承授人所授予購股權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條款所載退扣機制所規限。於下列情況下，購股權將自動失效且不可行使(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i) 承授人因犯有嚴重失當行為或觸犯任何涉及其操守或誠信的刑事罪行，或基於僱主有權即時終止其僱傭的任何其他理由而被本公司終止僱傭或聘用，導致其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當日；
- (ii) 承授人看似已無法支付或並無合理預期能夠支付其債務或已破產或已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
- (iii) 承授人加入董事會全權及合理認為將成為本公司競爭對手之公司；
- (iv) 其(為法團)看似已無法於到期時支付或並無合理預期能夠支付其債務或已無力償債或已與其債權人全面達成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當日；及
- (v) 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及除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第6.3(a)或(b)條所述情況外，承授人因任何其他理由而不再為參與者(經董事會決議案釐定)當日。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承授人並非已獲授及將獲授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條所規定1%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及獎勵的參與者；或(ii)承授人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已獲授及將獲授獎勵將導致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就承授人已獲授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獎勵)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上市規則第17.04(2)條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0.1%。向承授人授予購股權毋須股東批准。本集團並無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購買股份向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

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已獲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惟田先生已就批准向其授出購股權的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經考慮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的用途及目的後，本公司認為授出購股權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日後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權授出的股份數目分別為14,402,388股及3,853,755股。

承董事會命
JW (Cayman) Therapeutics Co. Ltd
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
劉誠

中國上海，2026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田豐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劉誠博士、非執行董事Yiping James Li (李怡平) 醫生、高星女士及Sungwon Song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Debra Yu醫生及陳炳鈞先生。

* 僅供識別